

计算机工程学院文件

院政发[2022]1号

关于成立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的 通知

为进一步提高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水平，加强全院师生进入实验室的安全意识和责任感，预防和减少安全事故，确保教学、科研活动有序进行。经研究决定，成立计算机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，名单及工作职责如下：

一、实验室安全领导小组

组长：杭波

副组长：谷琼 吴中博 张其林

成员：黄健 董巍 刘扬武 王文义 崔美花

二、工作职责

1. 组长：是实验教学中心安全第一责任人，严格执行学校、学院有关安全管理规定，全面负责我院实验室的安全管理工作。指导、监督、控制各实验室落实安全制度及日常安全管理等相关事宜。

2. 副组长：谷琼负责制定学院科研实验室安全管理相关制度；吴中博负责制定教学实验室相关安全管理制度；张其林负责定期召开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例会，督促实验室管理人员自觉遵守各项安全管理规章制度，组织安全检查，做好安全记录。

3. 成员：实验教学中心主任黄健是实验室安全的直接责任人，负责实验室安全检查、记录，遵照有关规定使用危险物品，严格审批制度，建立实验室安全档案。董巍是实验教学中心安全员，负责实验室安全具体事务。其他成员是各自管理实验室的安全责任人，要掌握一般消防器材的性能和使用方法，安全隐患排查方法，发现隐患要及时上报处理；严格要求学生共同遵守实验室各项安全管理规则，认真检查所需仪器和实验材料。实验过程中，认真检查操作情况，发现违章操作的应及时纠正。一旦发生事故，协助保护现场，必要时应采取临时应急措施，以免事故扩大，并及时上报。

计算机工程学院

2022年2月17日

计算机工程学院综合办公室

2022年2月17日印发

共印5份